

证券代码：835415

证券简称：海德科技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海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月7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12月21日以短信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建华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3人。

董事邹昀益、朱伟峰因疫情影响缺席，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苏州海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审计机构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原服务于公司的审计团队工作单位已由容诚变更为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了保证公司与审计团队沟通的流畅性及有效性，审计服务团队的延续性，提高审计事项的工作效率，享受更好的审计服务，在保证不变更审计服务团队的前提下，公司2022年财务审计机构由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1、议案内容：

- （1）召开时间：2023年1月31日下午 13:30 - 16:30
- （2）召开方式：现场方式召开
- （3）出席对象：股权登记日（2023年1月30日）持有股份的股东、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管、董秘
- （4）出席地点：本公司二楼会议室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海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苏州海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9日